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192 号)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7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药”、“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广发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1、债券名称：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债券利率：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5.20%，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限的前 3 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5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5、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6、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2 年 6 月 14 日。

7、付息日：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6 月 1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8、兑付日：本金兑付日：2017 年 6 月 14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5 年 6 月 15 日。

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0、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拟用其中 1.86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股权质押担保。发行人将持有的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9.14% 的股权向本期债券持有人设定质押担保。经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以 2011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总值为 80,021.06 万元，为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 1.6 倍。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海口制药厂股份规范化改组和定向募集股份问题的批复》（琼股办字[1992]10 号文）的批准，由海口市制药厂、中国工商银行海南信托投资公司、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和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等机构作为发起人，于 1992 年 12 月 30 日在原海口药厂基础上改组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海所字[1992]第 1152 号）审验确认，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19,150.39 万元。

（二）公司历次股份变化及上市情况

1、1992 年 12 月，公司设立

公司系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海口制药厂股份规范化改组和定向募集股份问题的批复》（琼股办字[1992]10 号文）的批准，由海口制药厂、中国工商银行海南信托投资公司、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和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等机构作为发起人，于 1992 年 12 月 30 日在原海口制药厂基础上改组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海所字[1992]第 1152 号）审验确认，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9,150.39 万元。

1993 年 11 月，经公司 1993 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海南省证券委员会以《关于同意海南海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的批复》（琼证复 [1993] 5 号）批准，发行人将注册资本调减为 7,500 万元，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199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海所字[1994]第 166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总股本降至 7,500 万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1	国家股	3,199.26
2	法人股	2,800.74
3	个人股	1,500.00
合计	-	7,500.00

1993 年 8 月 23 日，海南省证券委员会出具《关于海南海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由定向募集转为社会公众公司并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琼证[1993]57 号），同意发行人由定向募集公司转为社会公众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分配给发行人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的规模为人民币 2,500 万元（面值）。

1993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海南海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复审意见书》（证监发审字[1993]115 号）同意发行人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2,500 万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票。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人于 1994 年 5 月 25 日在深交所上市。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海所字[1994]第 196 号）审验确认，公司总股本增至 10,000 万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家股	3,199.26	31.99
2	法人股	2,800.74	28.01
3	个人股	4,000.00	40.00
合计	-	10,000.00	100.00

2、1994 年因分红派息总股本增至 142,500,000 股

1994 年 5 月，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以《关于海南海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三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复核意见的函》（琼证办函[1994]13 号）批准，公司第二届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发行人 1993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定向募集股份每 10 股送 5 股，并派 1 元现金，社会公众股每 10 股送 2 股。分配实施后，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海所字[1994]第 417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总股本增至 14,250 万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家股	4,798.89	33.68
2	法人股	4,201.11	29.48
3	个人股	5,250.00	36.84
合计	-	14,250.00	100.00

3、1995 年因配股总股本增至 153,294,691 股

1995 年 4 月，公司根据第三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配 2 股的议案，并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函[1995]68 号）同意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5]39 号）复审，在前次公开发行并募足股份后的总股本 10,000 万股的基础上，以 10：2.85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新股 2850 万股。配股方案于 1995 年 10 月实施，实际配售 1,079.47 万股，配售价格每股 3.5 元，共募集资金 3,784 万元。实施配股方案后，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海所字[1996]第 03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总股本增至 153,294,691 股，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家股	4,798.89	31.30

2	法人股	4,201.11	27.41
3	个人股	6,329.47	41.29
合计	-	15,329.47	100.00

4、1996年因利润分配总股本增至168,624,160股

1996年5月，公司根据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按公司原有股本153,294,691股计，每10股派息1.30元（含税），另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海所字[1996]第28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总股本增至168,624,160股，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家股	5,278.78	31.30
2	法人股	4,621.22	27.41
3	个人股	6,962.42	41.29
合计	-	16,862.42	100.00

5、1997年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股本增至202,348,992股

1997年9月，根据公司199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按原股本168,624,160股计，合计转增股本33,724,832股。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海所字[1997]第27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的总股本增至202,348,992股，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家股	6,334.53	31.30
2	法人股	5,545.47	27.41
3	个人股	8,354.90	41.29
合计	-	20,234.90	100.00

6、1998年轻骑集团受让部分股权

1998年1月，经国家医药管理局（国药综经字[1997]第316号）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188号）的批准，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协议方式将其所持有的国家股中的47,147,31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3.30%），以总价款11,975.42万元转让给轻骑集团，每股转让价为人民币2.54元。

此外，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交通银行海南分行、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海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口宝淑科工贸有限公司、海南省社会保障研究所、航空航天工业总公司一院十五所、海口中海建设开发公司、海口萱华药业有限公司、

海南中海联置业有限公司等将合计持有的公司 31,793,454 股法人股以协议方式转让给轻骑集团。

7、2001 年至 2005 年非流通股股东结构调整情况

2001 年，南方同正通过司法拍卖以每股 0.32 元的价格受让轻骑集团持有且已质押给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 37,011,575 股公司股票（占总股本的 18.29%），成交价格为 1,184.37 万元。2002 年 10 月，南方同正通过司法拍卖受让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 16,198,033 股法人股（占总股本的 8.00%），成交价格为 728.91 万元，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01 年，轻骑集团与山东省烟台住房储蓄银行牟平支行发生债务纠纷，其所持有公司 11,921,078 股法人股由北京桑海投资有限公司等竞得。2003 年和 2004 年，海口富海福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受让轻骑集团持有的 23,845,064 股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8%。2005 年 9 月，上海岩鑫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轻骑集团被质押冻结的 5,000,000 股法人股。

8、2005 年实施股权分置改革

2005 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础，由非流通股股东向全部流通股股东按比例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使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 股对价，非流通股同时获得上市流通权。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改革前			改革后		
项目	股数(万份)	占比	项目	股数(万份)	占比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1,880.00	58.71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376.21	46.34
社会法人股	8,971.08	44.33			
募集法人股	2,908.92	14.38			
二、已流通股股份合计	8,354.90	41.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0,858.69	53.66
三、股份总数	20,234.90	100.00	三、股份总数	20,234.90	100.00

9、2007 年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08 年 12 月，公司因股票期权行权增加股本 750 万元；2009 年 5 月，公司因股票期权行权增加股本 150 万元；2010 年 11 月，公司因股票期权行权增加股本 150 万元。

三次股本增加情况分别经四川华信出具的川华信验[2008]52 号、川华信验[2009]11 号、川华信验[2010]59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股票期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12,848,992 股，股权结构如下：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43.03	1.61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0,941.87	98.39
三、股份总数	21,284.90	100.00

10、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1 年 8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27 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000 万股新股。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登记、托管手续，并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在深交所上市。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34,745,982 股，经四川华信出具的川华信验[2011]3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47,594,974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722.38	15.03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1,037.12	84.97
三、股份总数	24,759.50	100.00

11、2012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2 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原股本 247,594,97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此次分配实施后，经海南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恒信验字[2012]1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总股本增至 495,189,948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272.54	4.5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7,246.45	95.41
三、股份总数	49,518.99	100.00

1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总股本增至 545,340,432 股

2015 年 1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5 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 50,150,484 股

新股。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托管手续，并于 2015 年 3 月 6 日在深交所上市。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50,150,484 股，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验[2015]8-1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45,340,432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099.74	9.3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9,434.30	90.65
三、股份总数	54,534.04	100.00

13、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总股本增至 1,090,680,864 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45,340,43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为 1,090,680,864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0,199.48	9.3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8,868.61	90.65
三、股份总数	109,068.09	100.00

14、2016 非公开发行股票总股本增至 1,335,979,264 股

2016 年 7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3 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1,000 万股新股。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登记、托管手续，并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在深交所上市。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45,298,400 股，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验[2016]8-8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335,979,264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

项目	股数（万股）	占比%
----	--------	-----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4,729.32	26.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8,868.61	74.00
三、股份总数	133,597.93	100.00

（三）公司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192 号。

（四）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发行人属医药制造行业，业务布局药品研发制造、生物医药、医疗器械、互联网医疗及医疗服务几大板块，目前以药品及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主要产品包括肠胃康、抗癌用紫杉醇注射液及头孢类原料药及成药。

经营范围：精细化工产品、化学原料药、中药材、中药成药、西药成药、保健品、药用辅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专营除外）、建材、金属材料（专营除外）、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机械产品、纺织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代购代销；自有房产经营；中药材、花卉种植经营；进出口业务；医药咨询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

二、发行人 2016 年经营情况

国家通过“两核查，一评价”对药品批文进行整治，国内药品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药品新一轮招投标大面积展开，医院门诊输液限制等一系列医药政策改革措施出台实施，对医药行业带来了深刻的影响，加强管控和标准化要求。

在机会与压力并存的形势下，公司根据 2016 年度经营计划的部署，稳健发展传统制药业务，优化产品结构，加快推进研发创新，着手医院投资项目，拓展医疗服务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了以下主要工作：

（一）加快推动新药研发、创新成果转化。

生物制品新药单克隆抗体产品类风湿性关节炎适应症已完成 II 期临床试验，即将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治疗肿瘤的新化合物 MDM2 抑制剂已申请美国专利和 PCT 专利，正在中美同步开展临床前研究；开展化药新复方制剂 2 项，仿制药研究 12 项，一致性评价研究 5 项；取得化药 1.1 类氟非尼酮、化药 3.1 类多立培南、

化药 3.1 类替比培南酯临床批件 3 个；化药 6 类仿制药 BE 试验批件 2 项（以品种计），已获得各项专利 82 项，其中 2016 年新获得发明专利 3 项。

（二）推进再融资项目，为公司后续发展注入资金支持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 30 亿元；完成 2016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工作，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完成中期票据的发行工作，金额为 5 亿元；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发行 17 亿元公司债券并于 2017 年 3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

（三）搭建管理平台，推动产融结合进展

为了践行公司扩展医疗服务领域，实现产融结合、协同发展，公司与上海烽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东方资产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拟共同发起设立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医院产业投资基金和海南创业投资基金。为增强公司资源储备，公司参与投资长沙市昭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盐城海药烽康投资管理中心、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心医国际数字医疗系统(大连)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便于整合公司投资资源，加强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投资和管理，充分发挥公司资源整合优势及各子公司的整体协同效应。

（四）整合优质医疗服务上下游资源，进一步储备医疗产业项目，为公司向医疗服务领域拓展提供资源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与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政府、银康（上海）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三方共同整合泰州市姜堰区域医疗机构资源，以扩大集聚区医疗服务能力及规模；公司受让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东院 51% 股权，与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合作共同建设公司首个医院投资项目；抓住公立医院改革契机，竞购鄂州医院管理公司，取得三级乙等综合医院鄂钢医院 100% 股权，加快医疗服务领域布局。

（五）推进认证工作，做好规范化管理

海口市制药厂全力推进 FDA 认证准备，生物医药产业园工作有序进行。天

地药业顺利通过 GMP 认证，工艺纪律和标准化操作进一步强化。成立制剂销售管理中心，重新梳理流程，结合管理系统软件从各方面对销售管理进行监督和支持，提升了公司规范化管理进程。重视出口注册工作，完成东南亚、南美的 4 家公司的出口备案，原料药与多家大型制药集团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互惠共赢，为企业国际化发展夯实基础。进一步延伸海外市场的销售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54,398.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62.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69%。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96.07亿元，较2015年末的36.73亿元增长96.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4.29亿元，较2015年末的22.94亿元增长136.64%。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4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8.00%；利润总额1.96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7.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5.69%。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计	9,607,288,032.75	4,882,199,213.27	96.78%
负债合计	3,977,171,446.37	2,345,595,202.14	6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428,698,921.89	2,294,056,605.34	136.64%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543,980,380.34	1,678,279,324.62	-8.00%
营业利润	158,872,097.53	221,843,241.96	-28.39%
利润总额	195,594,040.34	237,531,221.30	-1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628,977.45	195,271,278.15	-1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600,900.59	145,446,198.50	-28.08%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8,976.61	141,599,984.06	-11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2,404,008.25	-653,925,372.33	46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4,490,881.19	853,107,887.93	395.19%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26 号文批准，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至 2012 年 6 月 19 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5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6 月 19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川华信验（2012）号的《验证报告》。

根据公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公司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 1、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商业银行贷款金额为 1.86 亿元。
- 2、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所借银行贷款。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是	10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4,000,000.00	314,000,000.00	是	100%
合计	/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6年度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2年6月14日，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6月14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6月14日，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5年6月15日。

存续期内，公司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2015年5月4日，公司发布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海药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选择上调票面利率60个BP，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年利率为5.8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2015年5月12日，公司发布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海药债”回售申报结果的公告》，“12海药债”的回售数量为84,262张，回售金额为8,426,200.00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4,915,738张。

第六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对海南海药2013年以来的经营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跟踪分析，并于2017年5月18日出具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主要评级观点如下：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药”或“公司”）及其2012年发行的5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维持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正面：

1、2016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显著增强。公司于 2016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股份合计 245,298,400 股，募集资金总计 30.00 亿元，2016 年末所有者权益达 56.30 亿元，同比增长 121.95%。

2、公司医疗产业链趋于完善。截至 2016 年末，公司业务布局药品研发制造、生物医药、医疗器械、互联网医疗及医疗服务几大板块，向医疗产业上下游延伸。

3、子公司股权质押担保仍可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一定支撑。公司以其持有的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地药业”）99.14% 股权为本期债券提供质押担保，2016 年天地药业盈利能力下滑，但经营活动现金流好转，其股权质押担保仍可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一定的支撑。

关注：

1、抗生素药物政策监管压力较大且市场竞争激烈，主要产品价格均在低位运行。2016 年，国家卫生计生委、发改委等 14 个部门联合印发《遏制细菌耐药国家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对抗菌药物的研发、生产、流通、应用、环境保护等各个环节加强监管，另外抗生素原料药因污染问题是环境治理的重点对象之一；2016 年以来，抗生素中间体及头孢类抗生素价格均在低位运行。

2、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不高，存在产能消化压力。2016 年，受“限抗令”等因素影响，公司头孢制剂系列产品产销规模有所下滑，实际产能利用率有所下降；原料药及中间体产能有所提升，但受停产等因素影响，整体产能利用率不高。

3、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能否如期完工或者达成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截至 2016 年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计划总投资合计 38.70 亿元，已投资 4.59 亿元。受实际工程进度、政府部门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各项目能否如期完工达到可使用状态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另外项目运营效益能否达到预期也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近年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均为负值，产业链扩张管理及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由于公司对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江西华邦药业有限公司等企业的投资损失较大，近年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均为负值；公司通过参股、并购等方式进入投资和医疗服务领域，向医疗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布

局，由此引发一定的集团化管理风险，未来收益也存在不确定性。

5、期间费用对利润侵蚀较大。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继续提升至 39.38%，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较高的期间费用对公司利润形成了较大侵蚀。

6、有息债务规模增长较快，偿债压力加大。2016 年以来，公司对各融资渠道的利用更加频繁，有息债务规模迅速扩大，2016 年末有息债务为 32.65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82.09%。2017 年 3 月末，有息债务规模进一步扩大至 40.08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86.97%。

第七章 本期债券股权质押情况

本公司以合法持有的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地药业”）99.14%的股权作为质押资产，评估作价 80,021.06 万元，为本期债券的足额偿付提供担保。

发行人与广发证券签署了《股权质押协议》，聘请广发证券担任本期质权代理人，办理质押登记手续时，在质押登记权利证明文件上广发证券以“质权人”的名义登记。双方已在重庆市忠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为上述股权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天地药业生产经营稳定，业绩正常，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表：天地药业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589,441,058.13	829,937,717.40
非流动资产	779,389,884.68	979,334,489.21
总资产	2,368,830,942.81	1,809,272,206.61
流动负债	978,974,614.99	509,449,585.38
非流动负债	160,164,061.60	36,990,545.11
总负债	1,139,138,676.59	546,440,130.49
所有者权益	1,229,692,266.22	1,262,832,076.1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总收入	666,824,156.45	900,615,125.40
营业总成本	645,833,914.42	766,116,262.40

利润总额	37,462,878.24	132,446,031.84
净利润	28,102,210.00	111,716,66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11,973,641.32	-237,212,43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40,604,691.90	-72,275,44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672,428.48	304,855,399.31

第八章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的变动情况

根据海南海药2016年年度报告，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张晖女士，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九章 其他情况

2016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6 日